

中国电建集团 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文件

贵阳院环〔2021〕18号

签发：魏浪

关于报送《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大方县百纳乡滴水岩煤矿（兼并重组）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 的函

贵州省水利厅：

受贵厅委托，我公司组织召开了《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大方县百纳乡滴水岩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会后，建设单位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组织方案编制单位贵州致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专家

意见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经我公司复核，基本同意修改后的报告书，现将技术评审意见报送贵厅。

特此呈函。

附件：《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大方县百纳乡滴水岩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

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1年1月22日印发



附件

《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大方县百纳乡滴水岩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技术评审意见

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大方县百纳乡滴水岩煤矿位于大方县百纳彝族乡龙坪村。矿区地理坐标为：东经 $105^{\circ}53'10'' \sim 105^{\circ}54'08''$ ，北纬 $27^{\circ}19'37'' \sim 27^{\circ}21'00''$ 。本项目为兼并重组工程。兼并重组方案为：保留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大方县百纳乡滴水岩煤矿，关闭贵州天仁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德江县高山乡高山煤矿（9 万吨/年）。兼并重组前，贵州省水利厅以“黔水保函〔2007〕142 号”对《毕节地区大方县百纳乡滴水岩煤矿（整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已按批复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贵州天仁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德江县高山乡高山煤矿（9 万吨/年）未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建设单位须按承诺及时开展水土保持治理工作。兼并重组后，滴水岩煤矿建设规模为 30 万吨/每年，主要由生产及辅助生产区、矸石周转场区、办公生活区、附属系统区、废弃场地区五部分组成。项目建设总占地 6.63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5.67 公顷，临时占地 0.96 公顷。工程建设共开挖土石方 4.62 万立方米（含表土 0.14 万立方米），

回填土石方 3.20 万立方米（含表土 0.14 万立方米），弃方 1.42 万立方米，弃方已运至原方案批复的排矸场堆放。本项目工程总投资 19871.82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 5285.68 万元。工程建设总工期为 12 个月，即 2020 年 3 月~2021 年 2 月。

项目区地貌属于中山地貌。气候类型为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区，年均气温 11.8 摄氏度，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1126.71 毫米，项目区土壤类型主要为黄壤，植被类型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项目区土壤侵蚀类型以轻度水力侵蚀为主，项目区所在地大方县百纳乡属于江赤水河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受贵州省水利厅委托，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织了《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大方县百纳乡滴水岩煤矿（兼并重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参加会议的有毕节市水务局、百里杜鹃水务和生态移民局，建设单位贵州汇巨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贵州致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会议邀请了五位贵州省水土保持专家组成专家组。

会前，部分专家考察了项目现场。会上，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的介绍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方案内容的汇报，观看了项目影像资料。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的有关规定，专家组经过认真讨论

与评审，形成修改意见。会后，建设单位组织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经我公司复核，基本同意修改后的报告书，提出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一）基本同意项目水土保持评价结论。本项目涉及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客观上无法避让，应当提高防治标准，优化施工工艺，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范围，有效控制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

（二）基本同意对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等的分析与评价。

（三）基本同意对矸石周转场及废弃矸石场的分析评价。废弃矸石场为原方案批复的场地，现状条件下周边无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工业企业、居民点等。

（四）基本同意对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分析与评价。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6.63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5.67 公顷，临时占 0.96 公顷。

三、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原则、方法及结果。经分析和

初步预测，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约 66 吨，其中新增水土流失量约 36 吨。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采用西南岩溶区一级标准。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综合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2%，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6%，林草覆盖率 23%。

五、防治分区及措施总体布局

（一）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生产及辅助生产区、矸石周转场区、办公生活区、附属系统区、废弃物地区 5 个一级防治区；并进一步划分 8 个二级分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

六、分区防治措施布设

基本同意各分区防治措施布设，主要防治措施为：

（一）生产及辅助生产区

办公楼外围已实施排水沟，风井前空闲区域已植树种草；后续施工过程中，收集储煤场内可收集的表土，及时转运至废弃排矸场覆土，改建道路沿线已实施的排水沟。

（二）矸石周转场区

本区建成后场地硬化，无水土保持措施。

（三）办公生活区

1 号办公生活区已在办公楼前实施植草砖，办公楼和食堂中间的空地已植树种草，2 号办公生活区宿舍前已实施混凝土排水明沟，职工宿舍前已实施植树种草。

（四）附属系统区

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炸药库已种草，瓦斯发电站空闲区域已实施植树种草。

（五）废弃物地区

废弃工业场地区已复耕；废弃排矸场下游需布设挡墙及排水沟，排水沟末端布设沉沙池，可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后植树种草恢复植被。

七、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安排。施工活动要严格控制用地范围，禁止随意占压、扰动、破坏地表和植被；做好场区截（排）水措施；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场地清理并恢复植被。加强施工组织管理，严格控制施工中造成的水土流失；加强各类植物措施的抚育管理。

八、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本工程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和遥感监测法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监测。生产及辅助生

产区、办公生活区、废弃排矸场区为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重点区域。

九、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依据和方法。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06.60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39.85 万元，植物措施 6.50 万元，监测措施 15.41 万元，临时措施 5.25 万元，独立费用 32.17 万元，基本预备费 4.2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14 万元。

十、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可得到一定程度恢复。

本技术评审意见仅用于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项目建设若涉及应由安全、林业、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审批或核准的内容，生产建设项目法人须按照上述部门的工作要求分别完善相关手续。